

项目代码：2403-440106-04-02-584407

# 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穗天发改投批〔2024〕13号

## 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天河区 珠村小学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广州市天河区珠村小学：

你校《关于申请审批广州市天河区珠村小学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及有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经评审，原则同意你校报来的广州市天河区珠村小学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。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课室、办公室改造374.93平方米，地面改造工程3032.58平方米，外立面改造9370.70平方米，外墙窗改造3318平方米，厕所改造494.24平方米，校门及门卫室改造，给水工程改造，体育馆看台改造83.18平方米和球场改造3799.33平方米等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。项目总投资约995万元，其中，

工程费用约856万元、工程建设其他费约110万元、预备费约29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广州市、天河区财政资金，其中广州市财政资金约498万元，占比50%、天河区财政资金约498万元，占比50%。

四、建设管理模式。项目由广州市天河区珠村小学负责组织实施建设。

五、招标事项。建筑安装工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，勘察、设计、监理均不采用招标方式。

六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3月2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区纪委监委机关（党风政风监督室）、区教育局、区财政局、  
区审计局。

---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3月25日印发

---